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w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7)

## 更換核數師

本公佈乃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本集團正積極推進以下工作：(i)中國物業的法律意見及法律地位；(ii)與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有關的減值評估；及(iii)與持續經營評估有關的事宜，並傾向於儘快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然而，本公司未能與立信德豪就雙方均可接受的審核時間表達成共識。

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本公司與立信德豪就二零二三財年審核工作的審核時間表（「**二零二三年審核**」）進行溝通。鑒於具備履行獨立核數師職責所需必備能力及勝任力的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核時間表，以及彼等承諾符合本公司建議審核時間表，董事會經其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推薦，確認立信德豪的辭任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其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辭任函，立信德豪聲明其已向審核委員會傳達重點未決事項。該等事項包括與法律案件有關的法律意見、與物業及相關資產、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有關的減值評估以及持續經營考慮。立信德豪要求審核委員會成員就該等事項與管理層進行溝通，以加快審核過程。然而，直至辭任日期，立信德豪與本公司一致同意，相關時間表無法達成，因此立信德豪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立信德豪於其辭任函中確認，除上述審核重點領域外，不存在與立信德豪辭任本公司審核師職務有關的情況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立信德豪之間並無分歧或未解決的事宜，亦無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立信德豪就其多年來為本公司提供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已決議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以填補立信德豪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中正天恆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於進一步通知前繼續暫停。

承董事會命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魏振銘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魏振銘先生及陳煜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婷女士、肖剛華先生及吳祺敏先生。